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森微装 公告编号:2026-049

合肥芯基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2月1日(星期二)下午16:00-17:00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30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合肥芯基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9日披露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2月1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2月1日(星期二)下午16:00-17:00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程卓
总经理:方林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魏永珍
独立董事:周亚妮

本次业绩说明会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2月1日(星期二)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30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yweic@cmec.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551-63826207
邮箱:zyweic@cmec.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合肥芯基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森微装 公告编号:2026-048

合肥芯基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1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6年11月17日14:00分
召开地点:合肥市高新区长宁大道789号1号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1月17日至2026年11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证券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证券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1	《关于聘任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	√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6年10月28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将会议资料上传至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该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离场。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有权登记日下午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30	芯森微装	2026/11/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A股股东登记方法

- 1、登记时间:2026年11月13日9:00-11:30,13:30-17:00
- 2、登记方式:可采用现场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信函或传真需在2026年11月13日17:00前送达,传真号:0551-63822003,3、登记地点:合肥市高新区长宁大道789号1号楼2楼证券部

4、登记手续:

-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 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
- (2)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人需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3)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H股股东登记及参会事项请参看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刊载的关于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及通函。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合肥市高新区长宁大道789号1号楼2楼证券部
邮编:230000
电话:0551-63826207
电子邮箱:zyweic@cmec.cn

联系人:魏永珍

特此公告

合肥芯基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合肥芯基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1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票:

委托人持优先股票: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聘任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时间: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森微装 公告编号:2026-047

合肥芯基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5日(星期四)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至11月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芯基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10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2026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程卓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会议编制了《合肥芯基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议案》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合肥芯基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容诚(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由其负责出具公司2026年度H股审计报告,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注册香港联合交易所互联互通账户并兼任授权人的议案》
香港交易所于近日推出跨境双向数据互通平台“联互通”,作为上市发行人与港交所之间的双向监管沟通渠道。为完善跨境法律,董事会拟准公司以上市发行人身份申请注册联互通账户,通过该平台开展监管沟通及办理平台相关事项,公司委任魏永珍女士为联互通管理员,负责发行人档案维护、用户权限管理及授权数据管理,确保本公司在《上市规则》4.05条下授权代表随时担任联互通授权代表;授权董事及董事会指定人员办理注册、账户运维、信息收发及合规管理等相关工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26年11月17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宜关于聘任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合肥芯基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森微装 公告编号:2026-046

合肥芯基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合肥芯基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芯森微装”董事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异议。

3、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须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拟聘任容诚(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如下:

一、拟聘任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完成H股发行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根据上市后相关要求,公司需聘任境外审计机构,负责出具公司2026年度H股审计报告。

就公司H股发行上市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曾聘请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安永香港”)担任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主审审计机构,目前安永香港就公司本次H股发行上市相关的审计及鉴证工作已全部完成。考虑到公司2026年度境外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设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统筹境内外审计工作、提升审计协同效率和合理控制审计成本,公司将不再聘请安永香港,拟聘任容诚(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容诚香港”)担任公司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容诚香港具备与香港会计师执业资格,符合公司2026年度H股审计报告出具条件。

二、拟聘任境外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容诚香港成立于2008年5月14日,是一家根据中国香港法律设立的有限责任制会计师事务所,现营业地址为香港皇后大道中183号中远大厦43楼401-07室,系公司境内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中国香港设立的分支机构,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行统一的质量控制体系与执业标准。容诚香港致力为中国香港、内地及世界各地的客户提供审计及鉴证、税务、咨询等专业之服务,为众多中国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涵盖金融、能源、汽车、科技等诸多行业。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自2024年9月6日起,容诚香港根据中国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容诚香港经批准在内地及中国香港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容诚香港符合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适当的职业责任保险,以覆盖容诚香港提供的专业服务而产生的合理风险。

3.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的执业质量检查并未发现任何对容诚香港的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4.审计收费
公司拟聘任容诚香港为公司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由其负责出具公司2026年度H股审计报告,聘期一年。经公司与容诚香港审慎核算并按公平原则磋商,初步预计2026年度境外审计费用预计为人民币50万元至90万元,具体以协议为准。该预计费用系双方综合考虑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及会计师处理的复杂程度、所需审计资源水平以及预计工作等因素后商定,并视公司在本年度内的业务进展、会计政策及监管规定不会发生重大变动。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前述费用范围内,根据实际业务开展情况与容诚香港会计师事务所签订聘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香港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容诚香港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并于2026年10月16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容诚香港具备香港上市公司处理审计工作的相关资质条件,具备足够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境外年度审计需求。同意公司聘任容诚香港为公司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及决议情况
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容诚香港担任公司2026年度境外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生效日期
本聘任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4.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芯基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森微装

合肥芯基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675,955,829.80	142.13	1,781,458,771.82	90.84
利润总额	202,680,174.54	223.48	525,596,886.17	13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794,354.80	216.66	461,204,282.91	13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7,253,020.07	212.29	454,639,180.79	13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482,581,634.48	1,451.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	188.55	3.39	124.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4	188.55	3.39	124.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0	0.60	13.19	增加3.99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40,064,179.74	46.20	103,775,986.01	17.4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93	-3.89	5.83	减少3.8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内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7,280,809,717.54	3,116,454,013.00	13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847,467,221.13	2,308,371,801.87	153.32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转销损益	-718.64	-353,328.26	处置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且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1,515,000.00	1,964,400.00	长期补助摊销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且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00,366.61	5,313,894.53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短期借款利息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理财产品收益
对外委托理财取得的损益	-	-	理财产品收益
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无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坏账准备转回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无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无
债务重组损益	-	-	无
企业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合并当期发生的、应调整比较报表的会计政策变更累积影响数	-	-	无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投资收益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中产生的损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金融资产产生的损益	-	-	理财产品收益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的转回	-	-	无
其他	-	-	无

项目	2026年1-9月	2025年1-9月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其他流动资产损益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5,392.89	798,773.2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48,506.31	1,158,547.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	-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影响额(税后)	-	-
合计	2,541,534.73	6,565,102.1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142.13	主要系公司持续开拓市场,加大产品投入,综合实力增强,销量增加。
利润总额	223.48	主要系公司持续开拓市场,加大产品投入,综合实力增强,销量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16.66	主要系公司持续开拓市场,加大产品投入,综合实力增强,销量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	212.29	主要系公司持续开拓市场,加大产品投入,综合实力增强,销量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2.29	主要系公司持续开拓市场,加大产品投入,综合实力增强,销量增加。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8.55	净利润大幅度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8.55	净利润大幅度增加所致。
营业收入	90.84	主要系公司持续开拓市场,加大产品投入,综合实力增强,销量增加。
利润总额	138.99	主要系公司持续开拓市场,加大产品投入,综合实力增强,销量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98	主要系公司持续开拓市场,加大产品投入,综合实力增强,销量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5.93	主要系公司持续开拓市场,加大产品投入,综合实力增强,销量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05	销售回款大幅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50	净利润大幅度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4.50	净利润大幅度增加所致。
总资产	133.61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长期有价证券公允价值及海外市场,净利润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3.32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长期有价证券公允价值及海外市场,净利润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0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程卓	境内自然人	34,152,677	23.31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4,764,400	10.08
宁波亚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450,000	6.45
香港中远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468,316	3.05
宁波甬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65,346	1.34
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方正—普通保险产品—C001—CM001	其他	1,255,801	0.86
方林	境内自然人	1,100,000	0.75